



25歲的陳小姐，某天半夜突然覺得全身發癢，仔細一看身上皮膚，發現表面有一粒粒的紅疹、奇癢無比，讓她大驚失色，明明也沒特別做什麼或是吃什麼啊？她不由得十分緊張，覺得自己是不是有什麼嚴重的病症...？

華人健康網

皮膚起紅疹癢個不停...

遇到藥物過敏該怎麼辦？



幸好，經過專業藥師解惑，才知道原來是陳小姐最近有在服用藥物，所產生的「藥物過敏」現象，無須過度緊張。不過，陳小姐過去從沒有藥物過敏的情況，為什麼突然會有這樣的反應？她又該如何處理呢？

何謂藥物過敏?

- 服用、塗抹或注射藥物**後**，引發出現強烈的免疫反應。
- 造成免疫系統攻擊身體組織器官，造成過敏症狀的發生。

3

哪些人容易發生藥物過敏?

- **任何人**跟**任何藥物**都有可能會引起過敏反應。
- 常常是**無法預期**。

4

哪些藥物容易發生藥物過敏?

- ✓ 抗癲癇藥物
- ✓ 降尿酸藥物
- ✓ 消炎止痛藥
- ✓ 抗生素
- ✓ 抗結核藥

5

藥物過敏的症狀

An illustration of a young boy with black hair, looking distressed with a sad expression. He has several red, itchy-looking spots (hives) on his face and arms. He is scratching his left arm. The background of the illustration is a simple landscape with green hills and a blue sky with a white pill icon.

疹

皮膚紅疹、
搔癢或水泡

6

藥物過敏的症狀

腫

嘴唇腫

7

藥物過敏的症狀

痛

喉嚨痛、
吞嚥困難

8

藥物過敏的症狀

破

口腔潰瘍



9

藥物過敏的症狀

紅

眼睛不適
(紅腫、
灼燒感)



10

藥物過敏的症狀



11

藥物過敏有前兆，6大症狀多警覺



12

罕見但嚴重的藥物過敏

- 史蒂文生強氏症候群 死亡率5~10 %
- 毒性表皮性溶解症 死亡率高達40~50 %
- 過敏性休克



13

發生藥物過敏怎麼辦？

- 如果出現疑似藥物過敏的情形，**應該立即回診**，尋求醫療人員的協助。
- 且帶上正在服用的藥物或用藥紀錄單。

14

發生藥物過敏怎麼辦？

- 醫師會依照不同的症狀，選擇幫你停藥或者換藥。
- 甚至給予一些症狀緩解藥物作治療。

15

如何避免再發生？

- 曾經引起過敏的藥物，如果再次誤用，可能會導致更嚴重的過敏反應。
- 請醫師協助將過敏藥物名稱，註記在健保卡或用藥紀錄卡上。
- 隨身攜帶藥物過敏紀錄。
- 主動告知醫師，或者可請藥師協助核對，確保用藥安全。

16

用藥過敏記錄卡

藥物過敏紀錄卡

姓名：

若您曾經有過敏紀錄，請將此卡連同健保卡隨身攜帶，就醫時主動出示。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食品藥物管理署 關心您

【我對下列藥物過敏】

請將您會過敏的藥名記錄在本卡，也可請醫療人員(社區藥局)協助填寫。

藥名	反應

17

UDHIST

◆ 病患用藥紀錄卡 ◆

曾健康 888888 45歲 女 健保

現在正使用的用藥

★ 本次處方品項 ★

A040358345 Flur Di Fen path 4's 40mg/12gm

N0099311G0 Nicamorate Citrate Tab 50mg

B018607100 Mecobalamin Tab 500" Tsuruhara"

★ 正使用藥品品項 ★

B0240251G0 Aspirin PROTECT 100 Tab

用藥期間

處方內容	用藥期間
C P 09	09/02-09/30 門診
I PC 09	09/02-09/30 門診
Q AC 09	09/02-09/30 門診

09/23-09/11 住出

疑似病患過敏或藥物不良反應紀錄

藥物過敏

>>>PYRINE

【說明】Skin rash

高健

用藥

本院

中央

急診



定義

- 正當使用合法的藥物卻發生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都可以提出藥害救濟的申請。

正當使用

- 經過醫藥專業人員指示或者藥物標示來使用藥物。

21

合法藥物

- 領有衛生署核發藥物許可證，依法製造輸入或販賣的藥物(即所謂的西藥製劑)。中藥、試驗用藥及醫療器材則暫不納入。
- 若未依藥物許可證上所指載明，但符合當時醫學原理及用藥適當性者，不在此限。

嚴重藥物不良反應

- **死亡** ➡ 申請死亡給付
- **障礙** ➡ 申請符合身心障礙保護法之障礙給付(不包括因心理因素所導致的情形)
- **嚴重疾病** ➡ 申請嚴重疾病給付(危及生命、導致病人住院、延長病人住院時間，須作處置以防永久性傷害者)



申請時效與期限

- 根據法律的規定，只要請求權人知道有藥害事件發生時起的**3年內**，都可以提出申請。
- **申請前可以告知您的醫師。**

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Taiwan Drug Relief Foundation

藥害救濟基金會

關於基金會 | 業務焦點 | 藥物安全訊息 | 我要申請 | 認識藥害救濟 | 下載專區 | 好站相連 | 連絡我們

目前瀏覽位置：首頁

媒體影音

• 藥害救濟媒體影音

HOT 2011年台灣生技月盛大登場！

最新消息 | 活動看板 | 講座研習 | 廠商專區

- 2011/08/02 健保局修正Carbamazepine藥...
- 2011/07/19 2011年台灣生技月盛大登場！
- 2011/07/14 【2011健康食品安全監視研討會】，歡...
- 2011/07/01 藥害救濟與藥品安全國際研討會 圓滿落幕...
- 2011/05/17 藥害救濟徵收金線上填報系統開跑囉~

我要申請藥害救濟
瞭解救濟方法及流程
線上立即申請救濟

用藥小常識
保健用食品藥物有神奇效果，都是真的嗎？
李太太一直很苦惱大寶的身高問題，大寶從小到大都坐在教室第一排，但現在已進入青春...

• 電子報 請輸入email 訂閱 取消

行政院衛生署
化粧品不良品通報系統

藥害救濟諮詢專線：☎ 02-2358-4097 總機：☎ 02-2358-7343 傳真：☎ 02-2358-4098 會址：10074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32號2樓 [Map]
建議使用 瀏覽器IE8.0 與 Firefox 3.0.6 以上版本 最佳解晰度1024x768 藥害救濟基金會版權所有 Copyright©2009 Taiwan Drug Relief Foundation 隱私權政策 | 網站地圖 | 連絡我們

(附表) 行政院衛生署藥害救濟申請書

月 日

申請人	姓 名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日:		
	1.障礙給付或嚴重疾病給付:申請人應為 <u>受害人</u> 。 2.死亡給付:申請人應為受害人之 <u>法定繼承人</u> 。			
受害人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歲)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日:		
申請事實	1.受害事件之經過 1)受害事件發生前: 本人或受害人於民國 年 月 日因 (症狀) 至 (醫療機構名稱)就診,經診斷為 (病名) ,使用 (藥物名稱)。(請檢附病歷摘要含處方) 2)受害事件發生: 前述藥品使用 日後,於 年 月 日產生藥物不良反應 (症狀) 3)受害事件發生後: 於 年 月 日,至 (醫療院所名稱)就診,醫師診斷為 —			

藥害救濟之申請人必須為受害人本人(或其法定代理/繼承人),醫療人員僅可代為填寫,但不可為申請人

「申請事實」相關欄位,懇請醫療專業人員協助民眾填寫



避免藥物不良反應

就醫說清楚

領藥問明白

用藥多留心

29

填寫問卷/有獎徵
答送禮時間



第一題

哪些人容易發生藥物過敏?

1. 老人
2. 小孩
3. 任何人都可能

31

第二題

藥物過敏的症狀有哪些?

1. 紅疹過敏
2. 口腔潰瘍
3. 眼睛不適(紅腫、燒灼感)
4. 以上皆是

32

第三題

發生過敏怎麼辦？

1. 趕快回診看醫師
2. 繼續吃完藥物比較重要

33

第四題

哪些人發生嚴重不良反應，可以申請藥害救濟補助？

1. 服用電台購買的藥物
2. 服用廟會活動介紹購買的藥物
3. 服用醫師開立的藥物

34

第五題

請問今天演講的人是誰?

1. 藥師
2. 大法師
3. 舞龍舞獅

35

有藥物問題嗎?別擔心
請到藥物諮詢櫃台尋求協助
和藥師做朋友!!



36

藥事照護及電話

有藥物問題
可以進來跟藥師諮詢喔!
也可來電詢問
電話:07-3422121轉
6114



37

謝謝大家的聆聽

謝謝大家

